

附件 2

区直有关单位名单

区委组织部、区委宣传部、区发展改革局、区教育局、区民族宗教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区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科协